

DEUTSCHE PHILOSOPHIE

德國哲學

新學

3

PDG

编辑委员会

(以姓氏笔划为序)

- 顾问: 洪 谦(Tscha Hung) 贺 麟(He Lin)
熊 伟(Xiong Wei)
- 主 编: 张世英(Zhang Shiying)
- 副主编: 刘简言(Liu Jianyan) 杨祖陶(Yang Zutao)
- 外籍编委: K.Gloy(加·格洛伊) K.Hartman(克·哈特曼)
W.Kluxen(沃·克卢克森) R.Lauth(赖·劳特)
W.Orth(沃·奥尔特) W.Post(威·波斯特)
H.-M.Sass(汉·马·萨斯) G.Schmidt(格·施密特)
- 编 委: 王文卿(Wang Wenqing) 王玖兴(Wang Jiuxing)
刘简言(Liu Jianyan) 江天骥(Jiang Tianji)
齐良骥(Qi Liangji) 许 凯(Xu Kai)
朱正琳(Zhu Zhenglin) 李忠尚(Li Zhongshang)
杨寿堪(Yang Shoukan) 杨祖陶(Yang Zutao)
吴隽深(Wu Junshen) 张 慎(Zhang Shen)
张世英(Zhang Shiying)
张传湘(Zhang Chuanxiang)
张志扬(Zhang Zhiyang) 张惠秋(Zhang Huiqiu)
陈启伟(Chen Qiwei) 陈修斋(Chen Xiuzhai)
苗力田(Miao Litian) 金海民(Jin Haimin)
钟宇人(Zhong Yuren) 侯鸿勋(Hou Hongxun)
阎光华(Yan Guanghua) 蒋永福(Jiang Yongfu)
靳希平(Jin Xiping) 谭明儒(Tan Mingru)
- 特约编辑: 李祥坤(Li Xiangkun)

目 录

康德“自我意识”论究·····	黄见德(1)
费希特“知识论”在二次大战后的形象 ·····[联邦德国]赖·劳特(31)	
《巴黎手稿》的结构与异化劳动的起源·····	张志扬(62)
《资本论》中关于商品价值形式的辩证分析·····	邓国春(79)
悲剧、怜悯、生存否定——叔本华的悲观主义 及其美学、伦理学批判·····	陈家琪(95)
胡塞尔和海德格尔现象学差异简析(续)·····	靳希平(115)
“此在”的本真生存·····	陈嘉映(143)
向欧洲各国君主索回他们迄今压制的思想自由 ——一篇演讲·····[德]J·G·费希特 李理译 梁志学校 (169)	
黑格尔档案馆和历史批判版《黑格尔全集》·····	蒋永福(198)
·国外哲学动态·	
联邦德国对早期黑格尔的研究·····	张 慎(215)
关于“统一性”概念的国际哲学讨论会于1986年 10月在瑞士举行·····	波 鸿(223)
本辑部分论文内容提要(英、德文)·····	(225)
英文目录·····	(233)
德文目录·····	(234)

康德“自我意识”论究

黄见德

在《纯粹理性批判》第二版序言中，康德提出了“对象必须依照知识”的假设，企图以此解决当时激烈争论的认识和对象的关系问题，他自称随着这个问题的圆满解决，便在认识论的领域内实现了一场哥白尼式的革命。实际上，《纯粹理性批判》的基本内容，就是通过对主体认识能力的层层挖掘和剥取，对这个假设作出的全面而系统的论证。康德一反过去“知识依照对象”，颠倒而为“对象依照知识”，并且一致符合，认为根本原因在于认识主体本身所具有的一套能动性结构，在这套能动性结构的系列中，“自我意识”坐镇中央，统帅和主宰一切。正如国际黑格尔联合会主席亨利希教授指出的，“康德哲学的核心是他根据自我意识的状态和形式而对认识的诸种形式的论证。”^①要理解和把握康德认识论的精髓，不能不首先抓住“自我意识”。

然而，对于康德的“自我意识”这个东西，历来存在着不同的看法。黑格尔形容它“俨如一洪炉、一烈火”^②，神通广大；叔本华责难它“是一个很古怪的东西”^③，神秘莫测；更多的人把它看作是康德哲学之谜，只见其活动结果，却不见庐山真面目。“自我意识”在康德的认识论中，的确是一个基本概念，也是贯穿在德国古典哲学整个发展过程中的一个重要概念。康德

① D·亨利希：《康德与黑格尔——试论二者基本思想的统一》，载《哲学译丛》，1982年第4期，第13页。

② 黑格尔：《小逻辑》，第122页。

③ 叔本华：《作为意志和表象的世界》，第614页。

提出这个概念，是企图把科学知识的真理性建立在一个坚实的基础上。他研究这个概念取得的成果，推动了后起的哲学家的继续探索，并成为马克思主义哲学科学地解决这个问题阶梯。在这个意义上，康德的“自我意识”不过是孕育在唯心主义母腹中实践观的胚胎罢了。把握“自我意识”对于理解康德的认识论具有关键意义。揭开康德“自我意识”之谜，有助于我们加深对马克思主义实践观产生必然性的理解。可是，“对康德的研究和解释至今未能阐明这些思想的意义。如果我们不能精确地指出其意义所在，那这些思想的理论、意义和推动力量（Schlupkraft）也就无从谈起。”^①在这个问题上，回忆康德哲学在我国的遭遇，发人深省。在不短的时间内，由于“左”的思想影响，对康德以“自我意识”为主要表现的先验论，不是简单否定，就是不屑一顾。一旦有某种需要，康德哲学在哲学史上的唯一作用，就只是供人们声讨的反面教员。值得高兴的是，近几年来，在西方哲学史研究的园地里，出现了为康德哲学拨乱反正的可喜气象。本文旨在从康德的基本概念入手，通过还康德哲学以本来面目，为使这个已经萌芽的新气象更加生气盎然，再吹几丝春风。

同时，我们感到，康德提出的这个问题，就是在今天，也没有失去它的意义。随着社会生产力和科学技术的发展，特别是思维能动性在科学认识中的作用日益突出，对于主体认识能力和认识形式的研究，比起康德那个时代，越来越显得迫切和重要。而在主体认识能力的诸种因素和功能中，“自我意识”占有显著的地位。它的完善程度，在一定意义上标志着一个人或一个民族的认识水平。人类“自我意识”的完善和发展，是人类精神文明发展水平的集中体现。我们国家提出在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中，把重视人材作为重要的国策之一，就是因为人材是建立在“自我意

^① D·亨利希：《康德和黑格尔——试论二者基本思想的统一》，载《哲学译丛》，1932年第4期，第13页。

识”基础上人类认识能力的体现，对于这种认识能力能否重视，并得到合理使用，是关于现代化能否实现的条件。因此，加强以“自我意识”为主要标志的人类认识能力的研究，对于提高和利用主体，使之有效地改造客体，无论理论上还是实践上，都具有重要意义。康德提出的问题，经过哲学家们的共同努力，有些已经到圆满解决；有些则有待于通过总结当代的科学成果，继续进行探索；在这个过程中，康德的研究成果中有不少合理因素在哲学发展的过程中经过扬弃作为人类的精神财富被保存下来，对于已经解决的问题发生过有益的作用；而且，它对于我们的进一步探索仍然有着不可忽视的借鉴和启发作用。

一 自我意识，我思，统觉

康德对“自我意识”的论述，集中在“范畴的先验演绎”部分。尽管1787年的第二版删去了1781年第一版的“主观演绎”部分，但后者极力强调的“客观演绎”和前者是密切联系、不可分离的。斯密认为，“虽然在第二版中，专论主观演绎的各节是删掉了，但是这些节里的学说，和所作出的各种不同的心理过程之间的区别，是继续在客观演绎的阐述中被使用的”^①。就是说，第一版“主观演绎”得到的一些基本观点作为前提或因素包含在第二版的“客观演绎”中。可以说，“主观演绎”是“客观演绎”的准备，而“客观演绎”则是“主观演绎”的完成；只有把它们联系起来，才能全面理解康德“自我意识”的思想。

康德提出这个问题的理论前提，在于为科学知识的真理性找到一个绝对可靠的基础。几乎自有哲学以来，哲学家们就在为此探索着；只是康德把它建立在“自我意识”之上，使这种探索进入一个新的阶段；而用“自我意识”来解释科学知识，也并

^① 康浦·斯密：《康德〈纯粹理性批判〉解义》，第269页。

非始自康德。在康德之前，笛卡尔就已经认识到，要避免谬误和盲从，必须为人类的全部思维和认识找到一个真正牢固的支撑点。他运用所谓普遍怀疑原则，把人类理性中的一切感觉，经验，欲望和认识逐一进行检验和排除，最后发现在人的一切精神活动中，唯一不能怀疑的就是“怀疑本身”，即“我思故我在”中的那个“我思”。他认为“我思”这种“自我意识”，对于保证思维的可靠性和知识的真理性具有独特的地位。笛卡尔在这里提出这个问题的意义，是他第一次从众多的对象中发现了思维中的“我思”是坚实可靠的，无可怀疑的，并把它与其他可以怀疑的、被视为不可靠的对象区别开来，并以“我思”作为出发点来说明知识。但是，他虽然提出了用“自我意识”来保证知识可靠性原则，却没有真正把“对象意识”和“自我意识”区分开来，因而无法解决如何依靠“我思”构成知识的问题，最后不得不求助于上帝的保证。康德继承笛卡尔以“自我意识”来解释科学知识可靠性的路数，但他不满意笛卡尔对“自我意识”作出的规定，因而在笛卡尔的基础上，进而赋予“自我意识”以新的内容和意义。

科学知识真理性的基础是什么？在康德看来，科学知识总是以整体的形态表现出来的；就是说，它不是分散的孤立的表象的并列或组合，而是有机的统一体；在构成这样的知识因素中，不仅有先天的形式要素，还有后天的感觉要素；就是在先天的要素中，也还有直观形式和思维形式。所有这些因素在什么共同的基础上或在什么共同的条件下联结起来成为科学知识呢？康德认为，只有找到了这个条件，才有可能用它来解释和证明科学知识的客观有效性。这个条件是什么？是“物自体”吗？康德指出：不是。虽然他承认可感觉材料来自“物自体”的作用，但是真正的科学知识不仅需要感觉材料作为内容，而且还要有先验的知识形式对它加以安排和整理；经过如此这般加工产生的知识，并不反映“物自体”的任何属性；相反，“物自体”在康德那里，虽然对于我们的经验认识产生一定的影响，但因为它不具有任何直

观的规定性，因而只是个等于 x 的不可知的东西，自然不能成为人类知识的基础。

康德从事哲学活动的十八世纪下半叶，是社会生产力高速发展和自然科学取得伟大成就的时代，也是人类理性在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过程中得到充分发挥的时代。生产力的发展和科学的进步，使人们认识到：“生产形式的改变和人对自然的实际统治，是思维方式改变的结果。”^① 这从当时已经取得巨大成就的数学和物理学得到证明；而数学和物理学所以能有这种进步，是因为在数学家和物理学家那里，曾经发生过一场思维方式的革命。这场革命的实质在于，要使科学知识建立在一个牢固的基础上，一定要充分估计到人类理性的能动性。由此康德领悟到，如果把这场思维方式上的革命成果用来解决哲学上关于认识和对对象的关系问题，就应该把眼光转向主体自身，即“深入到理性的性质里面去”^②，“从理性本身的源泉里进行探讨”^③，就是说，通过考察认识主体的根本属性及其认识能力，完全可能得到圆满解决。

康德考察了知识的形成过程，认为任何知识的形成必须经过三重综合，即“直观中把握性综合”、“想象中再生性综合”和“概念中认知性综合”。在从直观到想象、再上升为概念的过程中，主体不仅需要与直观、想象和概念相适应的认识能力，而且在这个前进系列中，在前者必须以在后者为条件，而所有这三者又必须以一个最高的条件为条件，才能保证从直观到想象到概念的前进运动，才能把它们综合统一在一个意识中，形成对于一个对象的认识或经验。康德指出：这个深深埋藏在人类诸种认识能力的最低层，成为人们诸种认识能力基础和根源的，就是“自我意识”（Das Selbstbewußtsein）、“我思”（Ich denke）或“统觉”

① 马克思：《资本论》第1卷，第428页。

② 康德：《未来形而上学导论》，第8页。

③ 同上书，第3页。

(Die Apperzeption)。对于这三个概念,许多康德哲学研究者认为是完全同义的,但是细细捉摸康德对这三个概念的使用,觉得康德在表述上还是有所侧重或强调,因而它们之间实际上存在着某些差异。这从康德对“自我意识”的规定和论述中,可以看得出来。这些规定是:

首先,它是原始的,先验的,非经验的。这个“自我意识”,如果是通过内感所知觉到的,即随着内部知觉状态的种种规定而产生的,它就是经验的。经验的“自我意识”本身是变动不居的,旋生旋灭的,纷至沓来的,是极不同一的。而作为在认识过程中始终伴随一切表象的“自我意识”,不能根据经验材料来设想,只能先验地设定(Die Voraussetzung);康德说,它只是“在一切可能的表象中自我之一贯的同一性”^①,是人类特有的常住不变的意识的同一性形式本身。它逻辑地先于任何确定的思维,只是认识活动的一种主观心理结构;它作为经验先生的全过程的基础,在所有直观、想象和概念的综合活动中始终保持同一、因而它是意识统一的最后根据,是“一个先于一切经验,并且使经验成为可能的条件”^②。康德用它来指所谓有经验的先验能力或先验的可能性。就是因为它是整个认识过程中常住不变的始终同一的先验因素,因之在这个意义上,康德常常用“我思”来表达这种“自我意识”,并且称它为“先验的自我意识”或“先验我思”,以与“经验的自我意识”或“经验我思”区别开来。

但是,它又只能存在于一切具体的感知和想象思维的经验意识之中,离开了经验意识,也没有它自身的存在。换句话说,它本身仅仅是使经验成为可能的功能,能力或形式,必须存在于经验的自我意识之中,通过经验意识把它体现出来。可见,“先验的自我意识”并非“经验的自我意识”,要严格地把它区别开来。笛卡尔在这个问题上,由于没有分清“先验的我思”和“经

① 康德:《纯粹理性批判》,第131页。

② 同上。

验的我思”，结果使他最后不得不求于上帝。因此，虽然康德和笛卡尔一样，都以“我思”这种“自我意识”来论证知识，但前者是“先验的我思”，后者却是“经验的我思”。康德认为，这种区分的重要性在于，它使“自我意识”超越于各个不同的具体人的特殊的，经验的自我意识，而成为一种一切有思想、有理性的人都同样具有的，因而是最普通的“先验的自我意识”，是“横在意识之共通的根底”上的“共通的意识”^①，因而也可以说，“我思”之“我”这种“先验的自我意识”，是以“纯粹理智”或以人类认识的总泉源自居的主体。

其次，“自我意识”之所以成为“自我意识”，在于以它为根源，派生出一套体现主体认识能力的能动性结构。康德细致地解剖了人类意识的近代形态，深入考察了人类理性自身的本性，发现在“自我意识”的基础上，认识主体先天天赋有一套能动性结构，这就是在感性阶段上用以接纳对象的直观形式——时间和空间，以及在理智阶段上用以综合和统一感性材料的思维形式——因果性、可能性和必然性等纯粹概念（Die reine Begriffe），所有这些结构都是“自我意识”的外部表现或形式。没有“自我意识”，就没有作为它的结构的直观形式和思维形式。但是，反过来说，直观形式和思维形式作为这样的结构，正是“自我意识”由之成为“自我意识”的必需条件，没有这个结构，就没有“自我意识”本身。这些结构和它的功能，构成一个有机的整体。依靠它们，主体从感觉开始到获得知识的整个认识活动，从来不是一个被动的接受过程，恰恰相反，认识的层次愈高，主体的能动作用愈加明显。因此，它们不仅是知识具有普遍性与必然性的保证，还必然使主体成为认识对象的主宰者。

第三，从功能说，它是知识所以可能的最高条件和最终根据。“先验自我意识”的本性主要表现为，它是认识过程中一种综合

^① 范寿康：《康德》，第52页。

和统一的因素和力量。康德称它为“自我意识的先验统一性”（Die transzendente Einheit des Selbstbewußtseins）。这种“自我意识”摆脱了被动性和消极性，而在它自身中体现出把握和统摄对象的能动性。在这个意义上，康德为了更能表现“自我意识”的能动作用，因而又称它为“统觉”；同时，为了表明它只是一种能力或形式，又叫它为“纯粹统觉”（Die reine Apperzeption）或“本源统觉”（Die ursprüngliche Apperzeption），以便和“经验统觉”区别开来。它的功能表现在，它依靠自身的能动性，把杂多表象意识综合在一个意识里，形成认识的主观方面；同时，它把杂多表象依照规则统一在概念里，构成对象的统一，并使之具有普遍性与必然性，这是认识的客观方面。科学知识就是“先验统觉”发挥它的能动性功能改造和陶铸感性材料的结果。因此康德说，“自我意识的先验统一”是一切感性杂多从属的条件。“只有这样，一切知识才成为可能。”^①意识的统一是使经验或认识成为可能的最基本的条件和最后的根据。

康德断言“自我意识”是人类知识真理性的基础；可见，他离开了思维能动性的现实基础来规定“自我意识”。实际上，“自我意识”只是认识主体的一种机能，属性，把思维的能动性看作来自思维自身，这在一定意义上，就是把“自我意识”等同于认识主体。勿庸讳言，这是唯心主义的。离开了思维能动性产生的客观基础去探讨认识主体的能动性，也必然抽象地和片面地夸大思维的能动作用。

但是，康德通过“自我意识”本性的规定，提出和制定了一个辩证的、能动的和过程性的“自我意识”概念，这是康德在近代哲学史上做出的具有划时代意义的崭新贡献^②。而且，康德在

^① 康德：《纯粹理性批判》，第127页。

^② 杨祖陶：《康德范畴先验演绎构成初探》，载《武汉大学学报》，1983年第6期，第125页。

考察“自我意识”本性与功能的过程中，的确揭示出人类认识的一个本质问题，提出和论证了认识主体的能动性；尽管他把这种能动性建立在唯心主义基础上，但是决不能因此否定康德提出这个理论原则在哲学史上的重大意义。我们认为，康德围绕“自我意识”为核心等人类理性本性的论述进而发现的认识主体的各种能动性结构及其功能，是他的认识理论中的主要成果。提出和解决这些问题，从当时的历史条件来看，是关于认识论研究能否前进的关键。因为认识论的研究发展到康德生活的那个时代，例如法国的唯物主义者，虽然一般都坚持了反映论，但是他们却片面地强调了这种反映的受动性，忽视或否定了认识主体根据客观规律的认识能动作用和改造世界的一面；这种消极被动的反映论，随着科学往前发展，不仅由于其理论的内部矛盾使其陷于困境，而且对于科学发展中提出的许多理论问题也深感束手无策。康德看清了并抓住了近代认识论和科学发展之间的这个深刻矛盾，及时地概括自然科学上取得的伟大成就的过程中所反映出人类思维方式上的革命成果，揭示出人类理性本身是科学知识可靠性的根据，是实现认识和对对象一致的决定性条件。这样一来，康德通过挖掘主体认识能力，论证了“自我意识”的能动性本性，提出了“人为自然立法”这个命题，因而在认识论上掀起了一场思维方式的革命风暴，在前阶段哲学发展肯定客体对主体的制约性的基础上，又鲜明地提出和论证了主体在认识过程中的能动作用。这个理论既驳斥了洛克的“白板”说，又没有停留在莱布尼茨对人的天赋机能的探索上，而是大大地向前跨进了一步，从而把认识论的研究推进到一个新的阶段。由此可见，通过对“自我意识”为核心的主体认识能力的揭示，不仅高扬了人类理性在认识过程中的非凡力量，使已经从上帝面前站立起来的人又在自然面前站立起来，而且在认识论上对于解决思维和存在的关系问题，也具有不可估量的意义。海涅说得对：康德“把他的哲学和哥白尼的方法

相比并非是不恰当的。”^①

二 “自我意识”和认识主体

康德并不满足于对“自我意识”的本性和功能作出规定，围绕着“自我意识”，他还对主体的认识能力进行了多方面的考察。在康德看来，“自我意识”只是主体认识的根本特点，如果对主体的研究到此为止，必然对认识论的许多问题无法说明。

关于这个问题，在哲学史上是不乏教训的。早在古代，当人们开始研究认识问题时，就着手考察认识的主体，并且已经了解到人类是认识的主体。不过由于认识水平低下，人们尚未获得自我意识，对主体所具有的根本属性和认识能力的看法，长时期是朦胧的和肤浅的。在一个很长的时间内，认识论的研究主要是围绕着客体展开的，可是在哲学上，人们对客体的研究并非直接研究外部世界的具体事物，而是主观对客观的一种抽象。要正确把握客体，不能不对认识者即主体有所认识。文艺复兴的早期资产阶级哲学，由于科学发展和工业进步，对主体认识能力的研究显得突出起来，因此，在认识论上都把探讨的重点由客体转到主体上来，并且形成经验论和唯理论两个派别。他们都认为，如果不解决主体认识可靠性问题，客体的确定性便无从说起；而要使主体获得的认识具有可靠性，必须对主体认识能力有充分的认识。虽然它们从不同的方向对主体进行了某些研究，也取得了不少成果，但是，从最后的结果来看，它们都一致肯定主体在认识过程中是消极的和被动的，从而贬低了人的认识能力。这个特点在机械唯物论那里表现得特别鲜明。他们虽然认定人是认识的主体，但他们对人的理解，却禁锢在机械唯物主义的束缚之中。这主要表现在，他们用古典力学作为标准来思考和衡量人和人的认识能力。把人

^① 海涅：《论德国宗教和哲学的历史》，第108页。

看成是许多机械的集合；就是对人的精神现象，也企图用纯粹机械运动的观点进行解释，正象拉梅特利说的那样，“肉体的需要是精神的尺度。”^①用这种观点解释人，必然把人看成和自然界的其他动物一样，如果有什么区别的话，只不过在于人的外部器官比较发达，在认识能力上并无本质区别，因此只是动物史或自然史的消极客体，而不是自己创造自己历史的能动主体。用这种观点考察人的认识活动，是由于他们不懂得人不仅是自然界的物体，同时还是社会的产物，决定人的本质的，不仅有自然的条件，还有社会生活的条件；在社会生活条件中，不仅有物质生活方面，还有精神生活方面。可见，他们只看到了人类处处受到自然必然性的制约，却完全否定人们在认识外部事物的过程中对自然界的巨大能动作用。霍尔巴赫就说过，“人在生存的每一瞬间都是处在必然性掌握之中的一个被动的工具。”^②因此，他们虽然坚持了唯物主义的感觉论，同时却片面地把人的一切认识活动归结为感觉，认为理性只是感觉的简单组合。这实质上把人类认识活动等同于动物的心理反应，抹煞了人类认识活动和动物消极适应环境的根本区别。他们对于人类，特别是对于人类思维本质的这种错误理解，正是他们对主体认识能力没有全面把握的结果。随着科学的发展，机械唯物论对认识主体的这种理论，越来越暴露出它的弱点和困难，因而对认识主体的研究也显得愈来愈迫切。康德在揭示人类“自我意识”本性的基础上，还对根源于“自我意识”的人类认识能力进行了十分充分和深入的考察。可以说，在康德关于认识论的研究中，他的主要兴趣不在客体方面，而在主体方面。这同经验论和唯理论以研究主体为主有相似之处，但康德却是以研究主客体的统一为目标而研究主体，因而显示出它们之间的重大差别以及在认识论研究上由康德开创的新局面。

第一，康德把“自我意识”视为人类区别于动物的根本标

① 拉梅特利：《人是植物》，载《十八世纪法国哲学》，第286页。

② 霍尔巴赫：《自然体系》，载上书，第612页。

志，并把它规定为认识主体的本质属性。在他看来，人类不同于动物，就在于人类有“统觉”或“自我意识”。他说，“动物有理解，但没有统觉，所以不能把它们的表象变成普遍性。”^①就是说，动物所以为动物，从它和周围世界的关系说，由于它们没有“自我意识”，所以它们不能对外部世界形成人类认识活动那样的反映。虽然他也说过，动物经过一定的训练，它对周围事物的感知可以达到一定的程度，但是无论经过什么高手的努力，超过感知上升到具有一定意识的程度是绝对不可能达到的。就是说，动物也有对周围事物反映的感知，但是这些是些孤立、零散的东西，由于它们没有意识、思想和概念，不能把个别的感觉综合起来，成为统一的意识，不能把感觉的东西变成意识着的对象。康德认为，这是因为动物这种对周围事物的感知，只是心理的东西，仅受自然方式的制约，不能运用概念对其作出解释，因而不具有任何意识的意义。正象他指出的，“动物的理解是没有意识的。”^②不能把动物的这种理解与人类意识等同起来。反之，人类之所以为认识主体，则完全在于具有“自我意识”的属性。也正是人类具有“自我意识”，不仅使它区别于其他动物，而且因此使它对周围世界的认识具有能动性。“自我意识”是人类认识能动性的根源。只有从“自我意识”出发，才能理解人类认识能动性的本性，才能理解人类在认识过程中的地位和作用。总之，人之所以脱离动物界而成为认识主体，所以在认识论上能够区分出主体与客体，完全在于这个“自我意识”。

康德的这些论述还是简单的，论据也不够充分，而且同他的认识论体系一样，不是建立在客观现实的基础上，因而存在着重大的局限性。但是，他把“自我意识”作为区分动物和人类的标志，肯

① 康德：《关于人类学反思》第101条，转引自斯密：《康德〈纯粹理性批判〉解义》，第31页。

② 康德：《致 Fürst von Belosely 的一封信的草稿》，转引自斯密：《康德〈纯粹理性批判〉解义》，第31页。

定它是认识主体具有能动性的根源，这些观点在理论上仍有其可取的地方，关于这一点，后面还要具体论述。这里要着重指出的是，这些观点对于康德研究认识主体有着非同一般的意义。大家知道，康德认为，在认识之前必须首先确定人的认识能力。他在考察动物和人类的区别时，首先找到了他认为是决定主体具有能动性根源的“自我意识”，这就使他研究主体认识能力有了前提和出发点。可以说，这是他研究得到的第一个结果，他对主体认识能力的解剖，就是在这个基础上展开和深入的，因此，“自我意识”实际上成为康德认识论体系的基石。

第二，在感性阶段上，康德认为，时间和空间是主体用来感受和接纳经验材料的直观形式。在他看来，感性是接受外来知识材料的能力。对象刺激人的感官，产生感觉表象。但是，外界事物只有按照主体的接受方式才能呈现给我们，否则，既不能获得感性印象，也无法把它们整理成感性材料。外界事物同时有千百种力量打击着主体的感官，然而主体并非全部接受。它只是选择那些适合当前目的所需要的感觉，才对它进行安排，使之成为有意义的感性认识。因此，在感性认识阶段上，除了外界提供的感性材料外，还要有主体使这些材料得以呈现的能力和结构。康德通过考察感性直观的要素，发现在进行感性认识的活动中，认识主体自身先天地赋有接受感觉印象的特殊方式，通过这种方式把连续感知的印象安排在一定的关系之中。康德指出，这些形式本身并不是感性内容的一部分，而是早已存在于人心里的主体的感性条件。他说，“所谓感性直观之纯粹形式（直观中之一切杂多皆以某种关系在此方式中被直观者）必须先天地存于心中。”^①他还指出，这种形式的感知就是脱离物质的一切其他特性而感知它的延伸性和形状，即时间和空间。时间和空间就是感性阶段主体现主体认识能力的能动性结构。

① 康德：《纯粹理性批判》，第48页。

时间和空间是什么呢？康德对它们进行了多方面的说明，仅就它们作为主体能动性结构来说，康德认为，它们是先验的，“存在主体之中，属于主体的成分。”^①虽然它们不能独立存在，但普遍地存在于一切感性经验之中。它们不是我们感觉到的事物，而是知觉的形式，一切感性经验的构成必须以它们为前提。其中，空间制约着我们对外部现象的感知，时间制约着我们对内部现象的感知。只有在这些条件下，才能产生内外直观。人们运用这些形式接受和安排来自外界的感觉和印象，使它们具有时间上的同时或相续，空间上的系列或间隔；就像一个统帅那样，依照地区和时间把送达的战报整理出秩序和体系，然后把它们归属于这个地区或那个地区，分出过去和现在。总之，现象在空间上的并存和空间上的连续等，只能在主体中才能实现。先验的直观形式是感性认识具有普遍性与必然性的保证。

康德断言时间和空间是感性认识阶段上主体的先验认识能力，它们通过制约着感性材料而制约着人类整个认识过程。康德提出这个观点的意义在于，他抓住了人类认识是在时空中进行的这一事实，从而把认识问题的解决同时空联系起来，把时空作为认识论的范畴来加以考察，这是很有道理的。

同时，他看到了一切感觉都具有时间和空间的性质。这里，康德注意到了时空观念不同于被动的感官知觉，它们作为感性直观形式具有感觉印象的能动性性质。这种理解不仅是重要的，而且是深刻的。现代科学证明，时空既是客观事物存在的最普遍形式，又是人们认识事物的最普遍的形式。在感性阶段上，人们反映事物存在的形状、位置和前后相续而得到关于事物的时空知觉。不过这种时空知觉不同于一般的五官感觉。感觉是认识的起点。某种感觉只能反映具体事物的某一方面的属性。而时空表象则在大脑皮层中把事物存在形式有关各种感觉加以综合，能够从总体

① 参见黑格尔：《哲学史讲演录》第4卷，第264页。